

深圳出台机械式停车场建设管理办法

重点支持老旧小区等区域建设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报道：深圳作为超大城市，受建筑物历史配建停车位标准低、土地资源紧缺等因素影响，老旧小区、城中村等区域“停车难”问题长期困扰市民。近日，深圳市交通运输局联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印发《深圳市机械式停车场（库）建设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明确各地可出台补贴政策，重点支持停车资源缺口较大的老旧小区、城中村等区域建设机械式停车场。《办法》于2026年4月10日起实施，有效期五年。

根据《办法》，机械式停车场（库）是指采用机械式停车设备存取、停放汽车的场地、构筑物和建筑物，按照建筑工程与机械设备安装实施分类管理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库内加装、地上新建两类特定情形机械式停车场（库）项目，适用简化审批流程。库



位于深圳宝安燕罗街道的机械式立体停车库（图源：宝安交通集团）

内加装项目是指利用已建成停车库内部空间加装设备；地上新建项目

是指利用特定土地，且同时满足不设置人员活动区域、不使用混凝土

结构、高度原则上不超24米，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规定等条件。这两类项目经区人民政府组织咨询论证并通过后，即可免于办理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审批事项。

《办法》对项目报建及监督管理进行了规定。项目开工前须办理特种设备施工告知，完工后组织竣工验收并完成消防验收备案，投入使用前须取得《特种设备使用标志》。运营单位须依法申办经营性停车场许可，设备相关单位按规定购买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保险，鼓励运营单位投保公众责任保险。

此外，《办法》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机械式停车场（库）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。各区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出台补贴政策，重点支持停车资源缺口较大的老旧小区、城中村等区域建设机械式停车场（库）。

广州南沙开展第一季度高标准城市建设监管体系评估

“以评促优”提升城市建设品质化水平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、通讯员冼玥报道：近期，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建设科学技术服务中心，开展2026年第一季度高标准城市建设及监管体系运行效果评估，以评促改、以评促优，持续提升城市建设精细化、品质化水平。

本次评估围绕设计管控、建设实施、长效管养等关键环节，全面检验城市建设成效，精准查找薄弱问题，明确整改提升路径。

评估显示，南沙区高标准城市建

设亮点突出，民生品质持续改善。在设计源头，坚持人性化、精细化、生态化导向，将高标准建设理念融入初步设计审查，从源头提升项目标准。建设实施中，项目功能布局更合理，景观环境、配套设施同步完善，夜间亮化、绿化提升、便民设施等成效显著，彰显“以人为本”建设导向。长效管养方面，常态化巡检维护不断完善，景观节点、监控广播、应急救援、垃圾分类等配套持续优化，城区环境整洁有序，城市形象与宜居水平

稳步提升。

同时，评估也查摆出现阶段存在的短板：部分项目施工品质不足，存在设施破损、铺装工艺粗糙、设计落地衔接偏差等问题；项目管理不够规范，现场与物料管理存在漏洞；安全防护体系不完善，存在监控盲区、警示标识不足、特殊路段防护缺失等问题；便民配套有短板，存在设施承载力不足、指引不清、运维不到位等问题；多主体分头管理导致管养标准不一，一体化管养水平有待提高。

针对问题，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第一时间反馈各建设单位，明确整改方向：严把设计源头关，深化需求调研，优化安全防护、便民设施与通行流线设计；规范项目管理，严控材料与工艺，强化现场管控，确保设计落地；完善安全与便民设施，补齐监控、警示、防护栏杆短板，检修破损设施；健全长效管养机制，建立巡检、清洁、维护常态化制度，加强跨区域统筹，实现风貌协调、管养一体。

中山

启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钟梓骥报道：4月22日，中山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发布公告，即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，在中山全市范围内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全链条综合治理工作。此次治理覆盖全市既有高层建筑及新、改、扩建过程中的高层建筑，围绕许可审批、施工建设、日常管理、灭火救援、火灾事故调查五大关键环节部署24项重点治理任务，系统性化解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风险。

在许可审批环节，将严查违规建设、消防设施配套缺失、消防行政许可违法违规等问题，妥善解决历史遗留消防审批手续问题，同时严控“住改商”“住改仓”“工改商”等功能变更风险，强化公共消防基础设施规划建设。

施工环节则聚焦施工现场管控，严打违规降低建设标准行为，严控防火堵料、消防产品及装修装饰材料质量，规范动火作业、临时消防设施搭设等关键流程。

日常管理作为治理重中之重，将压实业主、物业、使用人等主体责任，重点整治用火、用电、燃气安全隐患，强化防火分隔与安全疏散设施管理，全面提升消防控制室效能和建筑消防设施完好率。同时，针对性解决老旧高层建筑、高层工业建筑、高层住宅等不同类型建筑火灾风险，完善消防电梯配置与维护，并推广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和消防物联网技术，推动智慧消防建设。

根据公告要求，居民应主动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改，配合做好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。高层民用建筑的业主、使用人或物业服务企业须于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一次整体消防安全评估，并将评估报告报属地消防救援部门。高层住宅居民要熟悉逃生路线，规范停放电动自行车、安全充电，不占用、堵塞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。市民若发现消防安全隐患或违法行为可拨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举报。

无障碍城市发展规划征求意见

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钟梓骥报道：近日，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编制的《中山市无障碍城市发展规划（2025-2035年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征求意见稿以“消除障碍、融合共享”为主线，构建覆盖公共设施、公共交通、公共空间、数字空间四大维度的全域无障碍体系，旨在打造全民全龄共享、智慧赋能的无障碍城市。市民、社会组织及相关单位可于5月20日前提出意见。

按照规划目标，到2027年，全市无障碍环境持续优化，建成一批具有中山特色的无障碍示范场所；到2035年，全面建成全民全龄无障碍网络，建成大湾区西岸无障碍环境建设示范城市。

征求意见稿围绕四大空间体系作出系统部署。

公共设施无障碍方面，构建“市—镇街—社区”三级专属服务设施网络，推进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、养老

服务中心、妇女儿童之家等设施建设，同步提升文化、教育、体育、医疗等通用设施无障碍服务功能，落实盲文阅览、语音讲解、无障碍席位、康复诊疗等配套服务。

公共交通无障碍方面，打造“轨道+公交+慢行”三网一体体系，明确轨道站、公交站、人行道、立体过街等设施技术标准，强化无障碍通道连续贯通，保障特殊群体全流程独立出行。

公共空间无障碍方面，聚焦居住社区与公园绿地，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无障碍改造，完善无障碍停车位、低位窗口、无障碍游览环线、安全护栏及导向标识，实现居住空间与自然空间无障碍衔接。

数字空间无障碍方面，推进政务网站、移动应用、自助终端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，依托CIM平台建设无障碍设施数据库，开发“中山无障碍地图”，消除“数字鸿沟”。